

债券代码：127243.SH

债券简称：15 潍渤海

债券代码：1580189.IB

债券简称：15 渤海水产债

2015 年潍坊渤海水产综合开发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0 年票面利率调整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调整前适用的票面利率：【6.8】%
- 调整后适用的票面利率：【7.5】%
- 调整后的起息日：2020 年 8 月 5 日

根据《2015 年潍坊渤海水产综合开发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关于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的约定，潍坊渤海水产综合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有权决定在 2015 年潍坊渤海水产综合开发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5 年末附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及当前市场环境，发行人决定将本期债券后 3 年的票面利率【上调】【70】个基点，即 2020 年 8 月 5 日至 2021 年 8 月 4 日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为【7.5】%（本期债

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为保证调整票面利率工作的顺利进行，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本期债券基本情况

1、债券名称：2015年潍坊渤海水产综合开发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债券简称：15潍渤海

3、债券代码：127243.SH

4、发行人：潍坊渤海水产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5、发行总额：5亿元

6、债券期限：8年（5+3）

7、票面利率：6.80%

8、计息期限及付息日：本期债券计息期限自2015年8月5日至2023年8月4日，本期债券付息日为计息期限的每年8月5日（上述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则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

二、本期债券利率调整情况

本期债券在存续期内前5年（2015年8月5日至2020年8月4日）票面利率为6.80%。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5年末，发行人选择【上调】票面利率，即本期债券票面利率调整为【7.5】%，并在存续期的第5年至第8年（2020年8月5日至2023年8月24日）固定不变。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

三、相关机构及联系方式

1、发行人：潍坊渤海水产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地址：山东省潍坊市滨海经济开发区央子镇白浪河东

联系人：周建华

联系电话：0536-5605695

2、受托管理人：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西大街甲 129 号金隅大厦 11 层

联系人：毛兴群

联系电话：010-83991832

3、托管人：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地址：上海市陆家嘴东路 166 号中国保险大厦 3 楼

联系人：聂燕

联系电话：021-58708888

特此公告。

(本页无正文，为《2015年潍坊渤海水产综合开发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20年票面利率调整公告》之盖章页)



2020年6月30日